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权政策声明

1. 总体描述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控股集团”“公司”或“我们”）清楚地认识到人权问题对于员工、客户、供应商、运营区所在地的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重要性，特制定本声明，对尊重、保护人权等方面做出承诺与要求。

吉利控股集团按照《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要求，将对人权政策的承诺建立在《国际人权公约》（由《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组成）以及《国际劳工组织工作中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中阐明的基本权利相关原则的基础之上。吉利控股集团遵守《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原则》。

如果运营所在地的国家、地方法律与本声明有所抵触或高于本声明，吉利控股集团优先适用运营所在地国家、地方法律。

2. 适用范围

本声明适用于吉利控股集团及所属子集团/分子公司全体员工。公司鼓励合资公司及供应商、经销商等其他业务伙伴遵守本声明。

3. 人权基本政策

吉利控股集团承诺尊重所有与业务相关的国际公认人权，主张和支持如下内容：

禁止强迫劳动

在吉利控股集团，雇佣关系以自愿为基础。公司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尊重、平等的工作环境，在一切业务中杜绝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同时承诺不利用欺骗性手段引诱员工工作。禁止收取押金、扣押身份证明及其他法定文件等违背员工意愿使用劳动力的行为。公司不会从事人口贩运，并禁止向雇佣者或求职者提供以债务担保或强迫劳动为还贷条件的个人贷款。所有雇佣者均有权自由签订和解除其的雇佣合同。

禁止使用童工

吉利控股集团在一切业务中杜绝任何形式的雇用童工。对于未满 16 周岁、未完成义务教育或未达到国家规定年龄的人员，公司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一律不雇佣。在其他运营地区，公司将按照运营地法律及相关规定执行。

支持结社自由

吉利控股集团尊重员工的结社自由。员工有权成立、加入法律认可的工会，包括参与工会、职工代表大会等，公司不干预员工自由选择职工代表。在短暂休息期间和下班后，员工可以自由集会和讨论。员工能够在不用担心报复、威胁、骚扰、歧视的情况下，公开地就工作条件和管理问题与管理层沟通。

反歧视、平等机会与多元化

吉利控股集团承诺提供公平就业机会。在聘用员工时，禁止年龄、种族、肤色、性别、性取向、出生国籍、地域、宗教或残疾方面的就业歧视，并通过积极促进员工的多元化，创造尊重不同意见、观点和信仰的包容性工作环境。

公司承诺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应符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有关最低工资、加班时间和法定福利的法律，并承诺工资水平不因性别、种族和年龄等因素而有所差距，致力于实现“同工同酬”的薪酬策略。

反骚扰、虐待及暴力

吉利控股集团严禁性骚扰与其他工作场所骚扰、虐待及暴力，包括任何可能诋毁、胁迫或冒犯他人的语言或行为以及心理、口头和任何形式的欺凌、侮辱、威胁、骚扰、虐待、暴力，致力于推动形成和谐、包容、平等的工作环境。

4. 监察与培训

吉利控股集团将定期监察本声明的执行情况，适时检讨本声明，并为员工和供应商等价值链伙伴提供人权相关培训。

5. 申诉与举报

如果您有人权保护相关的意见或问题，可以通过邮箱 sustainability@geely.com 与我们联系。吉利控股集团接受各利益相关方监督，并保证会对申诉、举报人的身份严格保密。